**附件**

**吉林农业大学科技小院发展规划方案（2023-2025）**

为贯彻落实国务院学位委员会、教育部《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发展方案（2020-2025）》（学位〔2020〕20号）和教育部办公厅、农业农村部办公厅、中国科协办公厅三部门《关于推广科技小院研究生培养模式 助力乡村人才振兴的通知》（教研厅函〔2022〕2号）文件精神，深化我校专业学位研究生培养模式改革，加速推进科技小院人才培养、科学研究和社会服务能力，助力乡村振兴和农业农村现代化，特制定此方案。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以党的二十大精神为指引，以助力地方经济建设为宗旨，以提高学校研究生教育质量为目标，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和给中国农业大学科技小院同学们重要回信精神，充分发挥学校学科专业优势，构建“政产学研用”紧密结合的新机制，打造科技小院人才培养、科学研究和社会服务新模式，在提高研究生培养质量的同时，用科技赋能产业发展，以人才助力乡村全面振兴。

**二、任务目标**

通过系统性建设科技小院，引导师生立足生产一线需求开展人才培养、科学研究和社会服务。以服务吉林省玉米水稻、杂粮杂豆、生猪、肉牛肉羊、禽蛋、乳品、人参(中药材)、梅花鹿、果蔬、林下及林特等农业十大产业集群建设为目标，到2025年末，全校建成科技小院100个左右。力争实现全省8个地级市，1个自治州，39个县，科技小院建设全覆盖；力争实现吉林省农业十大产业集群，科技小院建设全覆盖；力争实现学校涉农科研团队，科技小院建设全覆盖。

**三、建设规划**

科技小院的建设坚持“需求为主，调研为先，多维评估，资源整合，推广运营”的流程进行建设。以服务吉林省地方产业发展为目标，针对地方政府、企业等建设需求，拟建小院负责人开展生产结构及产业痛点问题调研，评估小院地址、产业、人文等建院标准，整合高校、专家、政府、企业等多方资源，通过学生入驻、技术集成、产业服务等推广运行。

**（一）建设种植类科技小院50个左右**

**（1）粮食产业科技小院。**在吉林省粮食安全产业带，建设玉米、水稻、大豆、花生、杂粮杂豆等科技小院20个。

建设学院：农学院、资源与环境学院、植物保护学院。

**（2）特色产业科技小院。**以吉林省东部地区为重点，建设人参、五味子等道地药材和食用菌、蓝莓、坚果、浆果等林下特产科技小院20个。

建设学院：植物保护学院、中药材学院、园艺学院、林学与草学学院。

**（3）果蔬产业科技小院。**以吉林省城市周边、铁路公路沿线蔬菜和长白山山野菜主产区为重点，建设果蔬科技小院5个。

建设学院：园艺学院。

**（4）草木产业科技小院。**以吉林省西部半干旱地区为重点，建设牧草、苗木科技小院5个。

建设学院：林学与草学学院。

**（二）建设养殖类科技小院20个左右**

**（1）畜禽养殖科技小院。**以吉林省中东西部畜禽养殖优势主产区为重点，建设肉牛、肉羊、生猪养殖科技小院5个；家禽养殖科技小院5个；梅花鹿、林蛙等特色养殖科技小院5个。

建设学院：动物科学技术学院、动物医学院。

**（2）水产养殖科技小院。**围绕查干湖、月亮湖等大型湖库和松花江水域为重点，建设水产养殖科技小院3个，稻渔综合种养科技小院2个。

建设学院：动物科学技术学院、动物医学院。

**（三）建设农产品加工类科技小院10个左右**

围绕畜禽乳蛋深加工、长白山生态食品加工、林特产品加工、玉米和稻米精深加工、饲料加工、生物质能源利用、食品（中央厨房、主食、净菜等）加工等产业，建设农产品加工科技小院10个。

建设学院：食品科学与工程学院。

**（四）建设智慧农业类科技小院20个左右**

以智能化、装备化、设施化推动吉林省农业农村现代化，建设智慧农业科技小院20个。

建设学院：工程技术学院、信息技术学院。

**四、建设条件**

（一）科技小院应具有明确的行业或地方重大需求和目标。能够解决产业或地方的工程、技术、生产和管理等科技实践问题，推动产业升级和高质量发展。

（二）科技小院应有明确的专业学位招生领域。

（三）科技小院应具有明确的组织管理架构，包括小院首席专家、管理人员、指导教师等，常驻研究生不少于2名。

（四）科技小院应具有稳定场所，能够保障每位研究生的学习和生活条件。具有劳动、卫生和安全保障条件，建立安全管理机制，保证研究生培养过程中的人身安全。

（五）科技小院应具有满足研究生培养和社会服务的科研项目和经费。

（六）科技小院应具有一定的科学研究或生产经营规模，具有数量充足、经验丰富的校内导师队伍及校外兼职行业或产业导师，原则上实行双导师制（校内、校外导师各一位）培养。校内导师应定期到科技小院开展现场指导，每年赴科技小院指导次数不少于5次，每次记录指导内容。

（七）研究生在一个学年度内累计入驻科技小院时间不少于120天。入驻科技小院期间应每天撰写工作日志，并在规定时间内将符合要求的工作日志(400字以上、2 张以上相关照片）上传至全国科技小院服务管理平台。

（八）鼓励各学院根据实际情况联合组建科技小院。

**五、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学校成立支持科技小院建设推进专班，牵头组织实施，开展绩效评估，进行建设指导与监督。各学院要科学制定科技小院建设方案，协调地方政府、企业、新型经营主体和农户等共同参与科技小院建设。

（二）强化党建引领。科技小院的建设与发展要以党建为引领，加强党员发展工作，确保党员组织生活高质量开展，让党组织走进农业科学服务生产实践的前沿。

（三）注重基础建设。进一步整合资源，加强基础性投入，改善科技小院师生的生活与工作条件，引导各类资源向科技小院重点研究方向集聚，优先向科技小院产业升级关键技术、特色产业实用技术倾斜。拟新建的科技小院要注重建设基础，熟悉科技小院人才培养模式，具备一定的运行条件。

（四）增量招生计划。增量倾斜招生计划，优先满足科技小院专业学位研究生人才培养需求。

（五）强化育人成效。通过项目建设的方式支持科技小院持续开展教育教学改革研究，深化课程改革，将优秀教学案例融入课堂，在教学和实践中引导学生厚植“三农”情怀。各科技小院要制定个性化培养方案，提升科技小院育人成效。

（六）促进成果转化。各科技小院要与龙头企业、农民合作社等农业经营主体开展深度合作，促进成果快速转化，充分发挥科技小院的人才智力和科技优势，用科技赋能现代化农业产业发展。

（七）增强考核评价。研究生院和科技推广与社会服务中心会同相关部门组成考核组，建立多方参与的考核评价机制，对科技小院的运行情况进行考核评价。

（八）加强总结宣传。深入挖掘科技小院的新举措、新成效、新典型、新经验，加强科技小院宣传报道，充分展示科技小院在人才培养、科研创新和技术推广等方面的工作亮点。

**附件：吉林农业大学各学院科技小院建设任务表**